

证券代码：300104

证券简称：乐视网

公告编号：2017-026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放弃子公司控股权暨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2014年，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网”、公司）控股子公司乐视致新电子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推出乐视超级电视，开启了对大屏生态的探索，为了快速扩大客户群体、提高新产品推出效率、增强新品交互性，公司决定搭建线上销售平台，乐视网联合乐荣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荣控股”）、乐视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控股”）设立了乐视电视商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电子商务”），主要运营乐视商城（www.lemall.com）平台，股权结构为：

股东	认缴出资（元）	实缴出资（元）	占比
乐荣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3,000,000	1,500,000	30%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	3,000,000	1,500,000	30%
乐视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4,000,000	2,000,000	40%
合计	10,000,000	6,500,000	100%

前期为了分散电商平台投资与搭建的风险，乐荣控股与乐视控股分别占有乐视电子商务30%与40%的股权，同时，为了更好的服务于乐视超级电视等智能硬件的线上销售推广，乐视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乐视控股”）出具《表决权委托声明》，声明：“本公司在作为乐视电子商务股东的期间，无条件、不可撤销的将所持有的乐视电子商务40%股权所对应的所有提案权、表决权，全权委托给乐视网行使”，为此，乐视网合计享有乐视电子商务70%控制权，并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。

二、股权变更情况暨放弃控制权的必要性

随着乐视生态体系的进一步发展完善，乐视生态产品更加丰富多元化，同时，随着乐视品牌效应的树立，乐视商城经营规模日益增大，除了超级电视、乐视盒子，还承载了关联方产品如乐视超级手机、酷派手机、乐视体育周边产品等诸多产品，乐视商城已成为承载整个乐视生态产品的网络营销平台。为了保障乐视商城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，基于对其未来发展战略的考虑，乐视网决定放弃前期乐视控股授予提案权、表决权，构建专门的团队在生态体系内对其进行长足发展，以此更好的服务于整个乐视生态

从乐视网整体长远发展来看，乐视商城目前处于亏损状态，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，亏损呈现不断上升的趋势，并且乐视网在乐视商城的业务占比不断下降。基于以上原因，为了减少乐视商城对于乐视网造成的财务影响，乐视网决定放弃前期乐视控股授予提案权、表决权。同时乐视网放弃其尚未认缴的 150 万元人民币注册资本对应的乐视电子商务 15%的股权权利，转由乐荣控股出资认购，暨乐视网不再负有向目标公司缴足该 1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款的义务，由乐荣控股向目标公司缴足该 150 万元人民币出资款。同期乐视控股所持有的乐视电子商务全部股权转让给乐荣控股，转让后，乐视电子商务股权结构变为：

股东	认缴出资（元）	实缴出资（元）	占比
乐荣控股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8,500,000	5,000,000	85%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	1,500,000	1,500,000	15%
合计	10,000,000	6,500,000	100%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投资方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，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，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，乐视网已经放弃以上权利，根据现有情形，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判断认为，乐视网已失去对乐视电子商务的控制权，2016 年 12 月底起乐视电子商务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关联交易方面

乐视电子商务不再纳入乐视网合并范围后，乐视电子商务与乐视网为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乐视电子商务成为乐视网关联方，双方发生的交易成为关联交易，主要为智能硬件、影视会员的采购和销售。追认 2016 年乐视网及其合并范围内公司与乐视电子商务发生的采购商品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6.23 亿元，发生的出售商品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总额约为 56.71 亿元。（以上数据尚未经审计）

双方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、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的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参考与第三方交易的价格，并依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，并根据市场变动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。

2、财务方面

2015 年，乐视电子商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为 3030.31 万元，净利润为-2356.75 万元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，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乐视电子商务资产总额约为 7.61 亿元，负债总额约 14.30 亿元，净资产总额约-6.70 亿元，营业收入约 48.21 亿元，净利润约-7.50 亿元。2016 年 1-12 月将继续合并乐视电子商务财务情况至乐视网利润表中（对乐视电子商务的会计核算方式发生变更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将有一定程度增加），资产负债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将不再合并，扣除合并范围内的抵消数，对乐视网合并报表的影响为：资产总额减少 7.61 亿元，负债总额减少约 14.30 亿元，预计净资产将有所增加。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结果将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）

乐视电子商务成为公司关联方后，出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，金额约为 4.30 亿元，公司已经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 年修订）》等规则对其进行清理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乐视电视商务与乐视网之间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。

四、其他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视网信息技术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日